

B 类

公开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陕发改办复〔2025〕134 号

签发人：王青峰

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329 号建议的答复函

李宏安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抢抓国家政策红利加大对我省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支持的建议》（第 329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2024 年国家“两新”政策实施以来，我委依托省级部门联席会议机制，会同省级相关部门制定设备更新、消费品以旧换新、回收循环利用、标准提升四大行动的“1+N”政策支持体系，多措并举，进一步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支持政策落地见效，同时大力争取国债资金支持。2024 年争取资金 30.29 亿元支持 10 个设备更新领域、64 个建设项目，2025 年争取资金 45.22 亿元支持 158 个项目建设。

在工作开展中，初步分析我省大规模设备更新还存在以下三方面问题：一是部分地区项目申报数量、质量还需继续提高。关中、陕南各市区工业领域设备更新项目普遍偏少，陕北两市需加大回收利用项目储备和申报。二是部分领域项目受保障要素制约推进缓慢。一些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土地手续办理滞后晚开工，一些工业重点领域项目资金到位滞后建设进展缓慢。三是部分企业有时对设备更新观望等待。受资金投入不足、市场销售疲软、改造期续停产等因素影响，一些制造企业缺乏主动性，使得该领域获得资金较少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会同各级各部门持续加强设备更新项目储备，加大项目建设进度监督检查力度，确保两新政策促投资扩内需的效益充分发挥。一是举办申报培训讲座。系统讲解政策解读、申报流程、资金申请要点等内容。组织专家入企诊断，加强项目储备，提升项目质量，进一步推动设备更新工作全面开展。二是加大项目储备申报力度。加强项目储备和动态审核管理，强化各领域项目申报工作协同，防止漏报、错报和多头申报，提高储备项目质量，争取更多国债资金支持。三是持续加强项目建设日常监管。组织现场专项检查，督促各市区及时向项目建设单位拨付支持资金。定期调度项目进展情况，压实项目单位主体责任，对推进缓慢项目开展定点帮扶，尽早发挥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

再次感谢您对全省设备更新工作和各级发展改革部门的关注和指导。

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8月27日

(联系人：王少勋 电 话：63913161)